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601801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召开

目 录

一、会议须知

二、会议议案

议案 1.00:《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张克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会 议 须 知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筹备工作和召开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对于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负有诚信责任，保证股东大会依法履行职权。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依照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并对公司各项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但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三、参与现场会议人员应听取大会工作人员的指引，遵守会议规则，维护会议秩序。

四、股东如要求大会发言，请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并登记，由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程序、登记顺序和时间等条件确定发言人员。每位股东发言原则上第一次不超过 5 分钟，以后发言不超过 3 分钟，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集中回答股东问题，发言和回答时间由会议主持人确定。

五、2019 年 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其持有的每一股份均有一票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议案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六、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普通议案，须有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多数表决通过。

七、大会推选 2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及 1 名律师代表参加对审议议案表决投票的监票和计票工作并在表决结果上签字，以上人员由现场推举产生，以鼓掌形式通过。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见证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程序和会务等事宜。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8 日

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张克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后开始，结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张克文先生简历如下：

张克文先生，1968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双学士，编审。历任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编辑室编辑、副主任、主任、副总编、总编、社长，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编辑，时代少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02 年被评为安徽省首届省直宣口“四个一批拔尖人才”，2010 年被评为全国宣传文化系统第三批“四个一批”人才培养工程经营管理人才，2012 年入选全国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2015 年入选国务院津贴专家。

请审议。

2019 年 1 月 28 日